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5-028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三次修订稿）》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及后续安排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 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1年5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7日、2021年5月2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作为委托人代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管理人北京盘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盘庚价值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设立“盘庚价值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已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截至2021年8月17日，“盘庚价值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41,597,7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成交均价与回购价格一致，为15.9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9月

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2022年10月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上述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已均为货币资金，根据《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三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开展清算、分配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日